

文体旅游局 2023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23 年，县文体旅游局高度重视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各项要求，严格按照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工作要求，通过落实工作机构和人员、完善各项制度、开展学习宣传、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通过互助县人民政府官网公开发布公示公告信息共 8 条，分别为《设立娱乐场所的公示》、《设立 ktv 的公示》《文体旅游局旅游扶贫项目进展的公示》《互助县公共文化服务目录的公示》《互助县体育馆 2023 年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方案》《互助县新城區体育场 2023 年免费低收费开放工作方案》《2023 年度互助县大型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自查报告》《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实施项目的批复》；行政许可方面，2023 年许可项目为 37 项，分别是：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变更、延续、注销审批 22 件，出版物经营单位许可设立、变更审批 5 件，娱乐场所经营单位许可设立、延续审批 5 件，工艺美术品经营单位许可设立审批 3 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变更审批 1 件，不予许可 1 件，过期注销 14 件，举办内地营业性演出线上审批 1 件；行政处罚方面，2023 年行政处罚案件 2 起，分别是导游擅自变更旅游行程 2 件。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2023 年度，我局未

收到公众申请要求公开的其它方面政府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3 年度，我局未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申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5	0	5
规范性文件	267	7	26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机 构	社会法 律公益 服务组 织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稳步推进，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够重视，缺乏与群众的经常沟通机制。二是重形式，信息公开范围较窄，内容较为单一。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尚缺乏完善的实施细则

和机制基础。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着力改善：

1. 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视度，让干部职工认识到信息公开的目的是维护国家的安全和利益，促进政治民主、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让“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成为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

2. 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考核评议制度、监督检查制度，夯实信息筛选和发布工作机制基础，切实提高发现和查处泄密隐患，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3. 压实主体责任，提升信息质量。加强安全管理等内容，提高自主发现纠错能力，同时对行业各网站和公众号内容不定期进行巡查监管；对局属各单位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存量信息进行排查，尽可能发现和改正不规范内容和错误表述；健全完善信息审核发布及职责，严格按照“谁发布谁负责”原则，杜绝出现低级错误和负面信息等情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